

关于对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中小板关注函【2018】第 257 号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8 日，你公司披露《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预计 2018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为 19,282.41 万元至 20,659.73 万元。2018 年 7 月 14 日，你公司披露《2018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将 2018 年 1-6 月净利润修正为 -23,414.36 万元至 -22,037.04 万元，修正的主要原因是联营公司投资收益未达预期、财务费用增多以及部分资产存在减值迹象。

我部对上述事项高度关注，请你公司认真核查并就以下事项进行补充说明：

1、请说明你公司主营业务的运行情况，你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盈利能力是否存在不确定性，以及公司拟采取的改善措施。

2、请测算你公司财务费用对净利润的影响。

3、根据你公司 2018 年 6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7 年年报问询函的公告》，你公司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合计约 26.18 亿，请说明在卡友支付股权转让事项存在不确定性、转让润兴租赁股权暂无后续进展的情况下，你公司目前的现金流量状况是否影响公司的偿债能力和正常运营能力。

4、请说明你公司对相关可出售金融资产拟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5、你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同时，提醒你公司：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本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8年7月16日